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学术争鸣](#)



收藏文章



阅读数[140]



# 文学创作应当始终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

斯文

“价值观问题,我在创作中深有体会。一个作家如果对这个问题认识不清,没有正确的方向,不仅创作会出现问题,其作品也不会受广大人民群众欢迎。中华民族核心价值观是独具生命力的,是应该弘扬的。作家要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培育高尚情操,才能在创作中从存在层面跃入价值层面。”听了刘云山同志在中国作家协会举行的文学创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后,河北省作协主席关仁山如是说。

刘云山同志在这个讲话中指出,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兴起文化建设新高潮、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呼唤更多好作品问世。这就要求我们的作家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要求体现在创作实践中。

当前,我国社会主义文学呈现出事业大发展、创作大繁荣、队伍大团结的良好局面。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文学创作面临许多新课题,需要深入探讨,准确把握。文学创作活动如何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就是其中之一。

价值观不是抽象的、绝对的,而是具体的、历史的,社会主义文学的创作活动应当始终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那么,这个取向是什么呢?就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要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本质体现,也是社会主义文学的灵魂。随着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明显增强。同时,世界范围内各种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日益频繁,国际思想文化领域斗争日益复杂。在五花八门的社会思潮和活跃多变的社会现象面前,要创作出能够启迪人、影响人的优秀作品,首先就要有主心骨,有正确的创作思想。这就需要作家树立马克思主义文艺观,不断加深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内涵的理解,在多重价值的矛盾和冲突中确立主导,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要求体现在创作实践中,讴歌真善美,鞭挞假恶丑,传播先进文化,抵制腐朽文化,更好地引领各种文化思潮和文化追求。

“文学依然占有广大的天地:要面对人心,人如何看待自己的生活、如何看待生存与意义,如何体会自己的内在性和社会性,如何看待荣耀和耻辱,如何在复杂的境遇中坚持他的道德体验,如何在千差万别的行动和选择中证明和践行那些正当的价值,这一切,仍然属于文学,都是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也需要文学家们以深邃的思想去认识和表达。”《人民文学》杂志主编、评论家李敬泽的看法值得注意。

原载:《光明日报》2009-11-09

## 相关文章

- [2008年度文学最新作品排行榜新鲜出炉](#)

周访问排行	月访问排行	总访问排行
● 鲁迅和许广平犯有“通奸”罪吗?		
● 现实主义还是色情主义?		
● “一切好诗到唐已被做完”了吗?		
● 不要把张爱玲和胡兰成混为一谈		
● 论中西文人女性人体描写的审美特征...		
● 文学如何向现实“说话”		
● 新诗创世何劳胡适尝试		
● 当代文学的若干问号		
● 期待新的中国文学批评史		
● 暧昧的“民间”:“断裂问卷”与90...		

网友评论 更多评论

如果您已经注册并经审核成为“中国文学网”会员,请 [登录](#) 后发表评论; 或者您现在 [注册](#) 成为新会员?

诸位网友, 敬请谨慎网上言行, 切莫对他人造成伤害。

验证码: